

我区三级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站揭牌

本报讯(记者 郭惠心)为推动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制度走深走实,日前,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三级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站揭牌仪式暨诉源治理座谈会在玉泉区人民法院举行。此次揭牌设立的工作站,在全区、全市及玉泉区均为首批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站。

在“法院+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交流座谈会上,玉泉区人民法院详细汇报了诉源治理工作的开展情况。与会人员在结合工作实际和专业特长,围绕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等方面进行了交流研讨,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会议指出,成立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站是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和全国法院工作会议精神的重大举措,也是深入推进诉源治理的实际行动表现。专家们将定期走进工作站,充分发挥其专业优势、职业优势和实践优势,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助力化解重大矛盾纠纷,服务保障地方发展大局,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会议要求,作为首批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站,要在典型案例和工作机制联动创新方面走深走实,打造一些可复制、可推广、可

创新的工作经验。要高度重视并大力支持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站和相关机制建设,切实保障专家团队的有效运行,把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站打造成服务基层法治实践的高端平台。要充分发挥首席法律咨询专家专业才能优势,找准工作的着力点,形成“办理一案、防范解决一类问题”的示范作用。要将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站与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结合起来,践行宗旨忠诚履职,为创新社会治理、化解矛盾纠纷,推动新时代首府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贡献力量。

送法到基层 普法暖民心

本报讯(记者 肖明)为进一步加强全民普法教育,增强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意识,近日,包头市达茂旗司法局在乌克忽洞二里半村组织开展了以“送法到基层、普法暖民心”为主题的法治宣传活动。

本次活动将传统民俗文化与普法宣传结合起来,使广大群众能够在欢乐的氛围中轻松学法、快乐学法。活动现场通过发放普法宣传手册,赠送普法宣传手提袋、普法宣传抽纸,使群众在热热闹闹过节的同时,还带去一份法治祝福,进一步提高了群众安全防范能力和依法维权意识,让普法宣传更接地气、更有人气。

下一步,达茂旗司法局将持续深入实施“八五”普法,深化和创新基层法律服务和法治宣传形式,让普法宣传更接地气、更聚人气。

找理由逃避执行 被识破主动还款

鄂尔多斯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成功识破被执行人为躲避债务使出的“障眼法”。在强大的执行震慑下,被执行人幡然悔悟,当即履行还款义务。

康巴什区法院判令被告高某限期内偿还原告聂某借款及相应利息。判决生效后,高某一直未履行法律义务,聂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承办法官多次与高某取得联系。但高某一直以“不在本地”“生活困难,暂时无力偿还”等理由躲避执行。近日,康巴什区人民法院“暖城执行110”收到申请执行人聂某举报线索,高某目前承揽着康巴什周边某地区的暖气工程项目,现在可能正在现场。执行法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成功找到被执行人高某并依法将其拘传到庭。在证据面前,法官向被执行人高某释明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相关法律规定。得知或将面临刑事责任的高某这才慌了,主动承认了自己的错误,当即全部履行了还款义务,该案顺利执行完毕。

(琪达 李环)

履职尽责创佳绩 全市评比获殊荣

阿勒腾席热讯 近日,全市检察长会议在鄂尔多斯市人民检察院召开,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再次以全市基层检察院业绩考评第一名的实绩,获评“2023年度全市检察机关先进基层检察院”荣誉称号。

2023年,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履职尽责,争创一流业绩,确保检察工作与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同步走在前、作示范。全年有31个集体和83名检察人员获得旗级以上表彰,案例选树工作创历史记录,获评全国典型案例3件、全区典型案例4件、全市典型案例和优秀文书5件。

2024年,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将以实干担当锤炼过硬作风,以能动履职响应时代召唤,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基本价值追求,坚持争创全区一流业绩、全国一流品牌的“双一流”工作目标,在新征程上奋力书写人民满意的检察答卷。(孙昕宇)

落实“三项机制” 推动矛盾化解

通辽讯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检察院以落实“三项机制”推动矛盾实质性化解。

对于复杂疑难群众信访事件,严格落实领导包案制度。通过首办责任制、领导包案、公开听证、邀请律师参与等方式,制定“一案一策”接访方案,做到“谁包案,谁负责”,及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2023年,该院领导包案办理首次信访案件27件,其中24件依法依规办结,3件案件正在办理中。建立内部线索移送机制,将受理的不服公安机关撤案、不予立案信访案件后认为需要监督立案,或涉民事行政、公益诉讼领域案件的,及时移送相关业务部门,助力矛盾源头化解。2023年,该院共向业务部门移送线索33条。严格落实多元救助机制。针对符合条件、确有困难的信访群众及时开展司法救助,切实防止因案致贫、因案返贫。2023年,该院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34件38人,发放司法救助金41.8万元。(刘会燕)

盘点成绩表彰先进 鼓舞斗志再创辉煌



会议现场。

科布利亚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中级人民法院召开了2023年度总结表彰暨2024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盘点成绩、表彰先进、鼓舞斗志,为实现全年工作高质量发展开好头、起好步。该院党组书记、院长帅宇兵主持会议。

会上,党组成员、副院长巴雅尔宣读了《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关于给全区法院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记功奖励的决定》,该院荣获先进集体二等功。副院长汪冰宣读了《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表彰2023年度基层人民法院目标实绩考

核中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的决定》,该院立案庭荣获2023年度集体三等功,三名同志分别荣获2023年度个人三等功、办案标兵、执行能手。党组成员、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邓旭明宣读了《察右中旗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表彰2023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与会领导为2023年度表现突出的集体、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个人、优秀书记员和优秀辅警颁奖。

帅宇兵对2023年度法院各项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古瑾)

因案施策化纠纷

卓资山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卓资县人民法院“执行110”接到申请人来电,声称在被执行人的养猪场门口发现被执行人正在装运生猪准备出售。得知这一线索后,执行干警立即前往现场。

执行干警到达现场,正如申请人所说,被执行人正在装运生猪。执行干警立即责令被执行人停止装运出售,可被执行人企图规避执行,伙同装运师傅王某表示,装运

释法明理促执行

生猪不是出售,而是因负于于装运师傅王某,所以准备以猪抵债。执行干警感觉此事有蹊跷,将被执行人任某和装运师傅王某分开后,分别单独询问。在执行干警的释法明理后,最终被执行人任某表示,他已经认识到错误,愿意配合法院执行工作,愿意立即将生猪拉到屠宰场宰杀出售并清偿债务。随后,任某将生猪运往屠宰场宰杀出售,并如约履行了债务。(孙岩菲)

经验交流共分享

扎赉诺尔讯 日前,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人民法院组织开展了审判经验交流分享会,民商事团队、快审团队全体法官及法官助理参会。

会上,各位法官及法官助理立足自身岗位职责,分别就审判中遇到的难题及经验进行发言,集思广益,寻求解决思路。参会干警表示,将加强对自身要求,坐得住板凳,下得去功夫,认真研究案件性质;要及时、设身处地了解当事人诉求,耐心细致做好调解、释法、判后答疑等工作。加强庭审现场管理,法官、法官助理、书记

博采众长促提升

员之间要做到分工明确,发挥“传帮带”作用,相互学习、共同进步;在工作中,要学会调整心态,以积极端正的态度面对繁忙的工作,同事之间相互体谅包容,增强团队凝聚力;养成提前阅卷的好习惯,对案件进行细致的梳理、分类和了解,从而保障审判工作有序运转;不断加强业务学习和能力素质培养,积极参加院里组织的各种业务培训,逐渐克服“本领恐慌”问题,以高质量、高水平、高标准的司法服务展示法院干警良好形象。(韩丽娜)

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

巴彦浩特讯 近日,阿拉善盟阿左旗人民法院吉兰泰人民法庭发出2024年首份人身安全保护令,对受到殴打、恐吓、威胁、跟踪的某某进行人身安全保护。

乌力吉苏木居民某某自结婚以来,多次遭其丈夫家暴。2023年12月8日再次被其丈夫殴打,她选择报警,公安局对加害人作出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但是,加害人不仅不思悔改,还辱骂殴打某某的母亲,某某向法院申请人身保护令,请求人民法院责

有效保护家暴受害人

令加害人不得对某某及其亲属实施殴打、恐吓、威胁、跟踪。吉兰泰人民法庭收到该申请并查证属实后,立即委托乌力吉司法所、乌力吉边境派出所联合向被申请人及其居住地嘎查委员会、辖区妇联送达了人身安全保护令和协助执行通知书。同时,派出所联合司法所对被申请人进行了训诫、警告,并告知其不遵守人身安全保护令的法律后果,以确保申请人的人身安全。(潘桂玲)

加强矫正对象监管 开展警示教育

本报讯(记者 肖明)为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准确把握社区矫正对象的工作、生活及思想状况,预防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司法局明沙淖司法所于近日开展了社区矫正对象集中警示教育。

活动中,明沙淖司法所所长对矫正对象进行了集中点验,严肃社区矫正工作纪律,带领矫正对象认真学习了相关法律法规,重点强调所有矫正对象在矫正期间非特殊情况不得请假,不得离开本辖区;保持矫正终端正常使用及个人手机24小时畅通,保证每日两次矫正终端刷脸签到;如遇紧急情况或重大问题必须第一时间向司法所报告等监管措施。接着,明沙淖司法所所长以提请撤销缓刑的社区矫正人员刘某作为反面典型案例,提醒社区矫正对象要从内心深刻反省因本人犯罪给社会和他入造成的危害,不能放松法律学习,时刻牢记遵规守法,坚决杜绝违法犯罪情况再发生,积极面对今后生活,用实际行动回馈社会和家。

土默特右旗司法局明沙淖司法所在矫的社区矫正对象均按时参与了此次警示教育,他们表示,在新的一年里一定会积极配合司法所工作,自觉服从司法所的监管,争取按期顺利解除社区矫正。

“五举措”推进调解工作 及时化解矛盾纠纷

金山讯 为适应当前社会矛盾纠纷新常态,包头市固阳县司法局立足实际,通过“五项举措”深入推进人民调解工作。

加强组织建设。继劳动争议、医疗、道路交通事故、婚姻家庭、山林土地、环境保护、退役军人、信访事项、物业纠纷调委会建设后,又成立了知识产权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

加强队伍建设。由具有相关行业专业背景的人员和律师担任调解员,并筹建行业专业性人民调解专家库,为调解员提供专业意见和法律意见。

完善体制机制。建立行业专业性人民调解工作制度,健全工作考核体系,规范人民调解员选聘、培训,建立健全第三方调解机制等。

注重业务指导。指导各行业专业性调委会按照司法部和自治区司法厅、市司法局调委会规范化建设要求加强内部管理,提升规范化水平,并通过案件检查指导行业专业性调委会按照司法部相关要求规范档案。

强化部门协作。加强与公安、法院、检察院、信访、卫计委、工会、工商联等部门间的联系,引导民间纠纷疑难复杂纠纷向行业专业性调委会集中,依法及时化解矛盾纠纷。

(萨其日)